



贷款营销短信迎新规 业内支招如何辨别真假信息

“你好,恭喜您获得我行专属消费贷款申请资格,金额最高20万元……”日常生活中,你可能也接到过类似的短信。现实中,除了正规金融机构所发布的推广信息,不法分子也冒用营销机构名义违规发送营销内容,让不少人上当受骗。

就此,1月8日,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联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厦门监管局、中国人民银行福建省分行、福建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福建省通信管理局印发《关于规范辖区贷款营销短信的通知》(下称“通知”),合力规范辖区短信营销贷款行为。

对于此次新规,晋江消费者是如何看待的?面对五花八门的贷款营销短信,消费者又该如何应对,辨别真假呢?

做好短信营销管理

贷款营销短信是各银行业金融机构及其他依法从事贷款业务的机构(统称“贷款营销机构”)开展贷款营销的一个重要环节,在推介金融产品、提升金融服务可获得性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但事实上,也存在不法分子冒用贷款营销机构名义违规发送营销内容、违规搜集使用个人信息等问题,侵害了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也扰乱了金融市场秩序。

此外新规着重明确,贷款营销机构

开展短信营销的内容不得超过金融管理部门许可的金融业务范围。贷款营销机构应建立短信营销号码白名单制度,全面、准确梳理统计本机构贷款营销短信号码并按规定向金融管理部门报送。同时,要求贷款营销机构完善短信营销的内控管理机制,包括合规管理机制、合作机构管理机制、短信营销贷款监测机制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等四项机制,切实压缩不法贷款中介生存空间。

咱厝人如何看待?

通过短信营销,是此前多数金融机构获客都会采用的手段之一,通过投放多类型的短信广告,让消费者直观了解产品,继而提升获客率。

“尽管新媒体宣传日益增多,但目前,短信营销依然是一大方式。”晋江某银行客户经理陈先生告诉记者,“这是让消费者了解产品的一个有效方式,如果投放到精准人群,效果就会很好。”

不少不法分子也将目光瞄向了短信诈骗这一领域,其所发的短信内容,经常让消费者难以分辨。“有些短信手机自动拦截了,但也有一些乍一看像真的,但感觉又有点不靠谱,里面的链接更是不敢点。”消费者李玉直言,自己分不清贷款短信背后的贷款机构是否正

规,因而对多数短信内容采取一种将信将疑的态度置之不理。

消费者刘玉明则认为,“短信营销有好有坏,过多的营销会让人有些厌烦,但一旦短信内容与自己的需求息息相关,且为正规机构所发,那么就给予了消费者一次很好的选择机会,并非所有的影响都是负面的,至少可以了解金融机构当前的活动优惠,以及一些新产品内容。”

对于此次新规,记者了解到,不少受访者表示支持,他们认为规定将剔除掉不法机构的诈骗内容,让真正的、实用的产品传达给更多消费者。但多数数人认为,金融机构在营销频次上应有所控制,频繁打扰也会产生副作用。



注意明辨真假短信

针对不法分子频频发送的诱导和诈骗短信,不少业内人士表示,此类贷款营销短信往往是不法分子为实施诈骗目的而冒充银行工作人员抛出的诱饵。如消费者信以为真,就可能被套取个人信息,继而上当受骗。

此类骗局,骗子利用短信等方式吸引受害人,通常以“额度高,利息低,对征信还没有任何要求”等为诱饵。受害人上钩后会被要求填写资料,之后骗子会以“交信用保险”“刷银行流水”“账号需要激活”“不继续会被起

诉”等理由要求转账。有的骗子会先给受害人发放一笔小额贷款,随后诱导受害人提高信用额度。受害人若需提高额度,就需要按骗子的要求进行上述操作。转账完成后骗子会告知受害人贷款在几天后到账,之后拉黑受害人消失。

“银行贷款需要对客户的信用情况进行全面评估后才能办理,绝对不存在一个短信或一个电话就承诺可办理贷款的情况。”工商银行工作人员介绍,凡是声称“无须抵押、无须担保、不看征信、放款速度快”,

要求缴纳“保证费”“解冻费”等各种手续费或“刷银行流水”的都为骗局。

如果消费者收到标注为“xx银行”的贷款营销短信,但发送号码为一串无规律的号码的,要谨防上当,对方可能是贷款中介或是诈骗分子,有疑问最好先拨打银行官方服务热线或是到柜台求证。消费者办理贷款业务应当到正规银行,办理正规的贷款业务不需要提前缴纳任何费用,银行对个人信誉的评估不会通过汇款等进行,没有所谓的刷信誉度。

理财课堂

小心个人信息泄露 谨防“代理处置信用卡债务”



近年来,一些非法组织或个人以“代理处置信用卡债务”的名义,发布以“停止催收”“反催收”“全额免息”“停息挂账”“信用卡债务重组”等为标题的广告,冒充法律工作者骗取消费者信任,获取消费者个人金融信息,收取高额代理费用,牟取非法利益,严重损害消费者合法权益。“代理处置信用卡债务”潜藏哪些风险?本期我们重点关注。

潜藏诸多风险

“消费者将重要个人身份信息、个人金融敏感信息等提供给非法代理方,面临被不法分子非法出售、非法使用的风险,如进行信用卡恶意透支、伪造办理小额贷款、伪造办理银行卡盗刷或参与洗钱违法犯罪活动等。”银行人士刘女士介绍,一旦信任这些所谓的代理人,将面临个人信息泄露的风险。“消费者若将详细的个人信息甚至银行卡密码提供给非法代理方,还可能面临银行卡被盗刷等问题,造成不必要的资金损失。”

同时,如果消费者轻信非法代理方所谓的“维权”方法,拖延或暂停还款或与银行沟通,很可能因逾期还款导致消费者个人征信产生不良记录,对后续贷款、买房、买车甚至就业等产生不利影响。如果消费者受非法代理方教唆参与编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投诉,还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业内人士还表示,消费者若选择代理处置信用卡债务,与银行之间正常协商渠道将被切断,会造成协调处理进度延迟,消费者除需承担因逾期产生的息费增长外,还需

承担高额的咨询费、代理服务费或手续费,加重自身债务负担。

掌握维权正确方法

“避免陷入‘代理处置信用卡债务’套路,应在根源上有更深的理解,认清非法代理‘真面目’,切勿泄露个人信息。”银行人士介绍,信用卡消费者需要注重增强个人依法维权及信息安全意识,切勿参与虚构事实、伪造证据等违法行为,切勿向非法代理机构提供个人重要信息,避免因信息外泄给自身带来不可控的风险。如果发现自身合法权益受到违法行为侵害,应保留证据并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通过合法途径维护自身权益。

消费者若对银行信用卡服务存有异议的,可直接向银行投诉;未能解决的,可向行业调解组织申请调解;仍未解决的,可根据协议约定向仲裁机构提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依法主张民事权益。切记不要轻信非法代理方的虚假承诺,避免上当受骗。

日常使用银行卡过程中,消费者应量力而行,培养理性消费的理念,避免“冲动消费”“过度消费”,为确保信用卡能正常使用,需要避免进行信用卡套现或者违规改变信用卡资金用途等异常用卡行为,对于正常消费产生的信用卡账户余额,记得按时查看并还款,避免产生逾期记录影响个人征信。消费者应认真阅读信用卡领用合约、信用卡章程等,全面了解其中涉及申领、使用、费息收取、对账及还款等重要内容,熟知信用卡使用规则,正确使用信用卡。办卡后要注意信用卡需本人持有,不要交由他人保管,更不要出租出借他人使用。

与全市19个镇(街道)党建共建“全覆盖” 晋江农商银行持续壮大 “多社融合”朋友圈

为深入践行“党建+金融助理+多社融合”战略部署,积极构建“乡村振兴市场共同体”,近年来,晋江农商银行党委主动对接辖内19个镇(街道),截至2023年年末,已实现各镇(街道)党建共建“全覆盖”,有效发挥党建引领作用,不断壮大“多社融合”朋友圈,有力推动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

以“党建共建”为平台 推动理念融合

晋江农商银行充分发挥党委以上率下带动作用,积极对接辖内镇(街道)党(工)委,开展“党建+金融”结对共建活动,签订党建共建合作协议,截至去年年末,累计与30家市直部门单位和191个镇(街道)、村(社区)、商(协)会建立结对共建和战略合作关系。

在优势互补、结对共建的基础上,双方通过党建“牵引”,金融“搭台”的方式,推动党建工作与金融工作深度融合,进一步加深双方党建交流,加强服务群众能力,提升党建工作水平,全力打造共建新格局。

以“双向聘任”为纽带 推动人员融合

晋江农商银行以“党建指导员”“金融服务督导员”“乡村振兴信息员”“金融助理”等人员“双聘”为纽带,加强双方沟通联系,至今已选派52名乡村振兴金融指导员、组成19组双向聘任,组建271名金融助理派驻村(社区),聘任112名乡村振兴信息员,形成进村入社区、普惠进万家的强大工作合力。



在金融助理不断“沉下去”的过程中,逐步建立起乡村金融服务“三通”格局,即机构网点“乡乡通”、便民服务“村村通”、电子银行“户户通”,为28.85万农户建立金融档案,发展手机银行客户超81万,实现客户足不出户即可办理金融服务,确保金融服务“不缺位”,为乡村振兴注入人才“原动力”。

以“互惠互利”为目标 推动业务融合

以共建活动为契机,以乡村振兴项目为切入点,晋江农商银行积极研究探索“政、银、村”合作共赢模式。截至目前,该行成功开立经联社基本存款账户245户、占已颁证总数91%,同时对裸房整治、旧村改造、镇重点产业等项目重点支持,差异化配套相关服务产品。

晋江农商银行相关负责人表示,该行将继续落实“三争”行动部署,创新服务模式,以“党建+金融”为抓手,全面巩固深化共建合作关系,找准创新党建、金融、乡村振兴结合点,让“多社融合”落地生花,将金融力量融入到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中去,为助力全面乡村振兴贡献农商力量。

相关阅读

晋江农商银行 再获殊荣

日前,晋江农商银行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福建监管局评为“福建银行业保险业2023年集中开展消费者权益教育活动优秀组织单位”。

2023年,晋江农商银行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建立健全“大消保”工作体系,将消保工作作为落实监管要求、履行社会责任、发展普惠金融的基础工程抓紧抓实,以有力的行动、扎实的成效,争做金融宣教主力军,力求金融知识多样化与金融需求差异化充分匹配,金融知识宣传教育与金融服务互促互进。

下阶段,晋江农商银行将持续构建“全方位”“立体化”的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体系,持之以恒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融入业务发展的始终,以更高站位、更大担当、更强力度,为消保工作持续发展贡献农商力量。

《理财周刊》合作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晋江分行开展 “金融知识进万家”宣传活动

本报讯 近日,中国工商银行晋江分行积极响应晋江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晋江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总队号召,积极参与以“学习党的二十大的二十大、永远跟党走、奋进新征程——新时代文明实践进万家”为主题的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之池店镇专场活动。

活动中,工行晋江分行聚焦主责主业,以“金融知识进万家”为主线,组织志愿者队伍将征信知识、反诈知识与安全支付知识等金融知识,以通俗易懂的方式,直接传递给广大市民。

该行志愿者通过分发宣传折页、有奖互动问答、金融知识讲解、典型案例剖析、现场答疑解惑等形式,把点点滴滴的金融知识融合进与广大市民的互动中,进一步增强广大市民的金融风险防范能力,切实守好市民“钱袋子”,以实际行动践行“金融为民、金融利民、金融惠民、金融安民”的理念,进一步擦亮“人民金融”的底色。

工行晋江分行相关负责人表示,该行将继续不断丰富公益和志愿服务内容,践行社会责任,让金融知识走进广大市民身边,持续将优质服务带给客户。

中国农业银行 发布新版手机银行

本报讯 近日,中国农业银行正式发布手机银行9.0版,突出“金融+生活”全生态,着力实现服务“陪伴”左右。

新版手机银行采用更贴近用户使用习惯的信息流形式,重构“生活”频道服务框架,聚焦政务、教育、出行、医疗等场景打造生活场景生态。同时,优化“智慧校园”专区,拓展出行场景,升级“医保”专区和升级“体验赢好礼”专区,让产品体验和权益领取顺畅衔接。

线上融资服务也得到进一步提升。新版手机银行以线上线下高效协同服务为切入点,实现农业银行“个人e贷”“惠农e贷”“小微e贷”等融资服务的贷前、贷中、贷后全流程在线服务,支持一键测额、视频面谈、在线上传资料、线上合同签署及线上续贷等各环节在线服务,为用户提供更加便捷的金融服务。

此外,农业银行关注少数民族、银发、视障等客群诉求,不断充实专属产品服务,并按照“可感知性、可理解性、可操作性”原则,优化信息展示方式,提升无障碍服务水平和老年用户群体使用体验。

中国民生银行泉州泉港支行 开展整治拒收人民币宣传



本报讯 为进一步巩固拒收现金违法的共识,提升公众使用现金的便利性,日前,中国民生银行泉州泉港支行开展整治拒收人民币现金宣传活动。

活动期间,该行充分利用晨、夕会时间,组织全员认真学习人民银行货币金银局货币管理处下发的《拒收人民币现金专项整治工作要求》,并要求员工熟悉掌握拒收现金人民币的处罚标准。

该行还依托厅堂网点,发挥阵地宣传作用,通过LED、电视循环播放“人民币是法定货币,拒收人民币现金是违法行为”一句话宣传口号及视频;组织到网点客户开展微沙龙宣传人民币知识,对到网点办理业务的商户发放宣传折页和倡议书,引导商户签订不拒收现金承诺书,同时聚焦重点人群,精准开展宣传活动。活动期间,该行走进周边商场、超市、社区等重点区域进行人民币使用的宣传引导,普及抵制拒收现金知识,维护消费者自身合法权益,维护人民币法定货币地位。